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11月5日，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亿元，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35.00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0）。

根据相关规定，现将本次回购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支付的金额为0元，公司尚未开始实施回购。

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1日